

贵州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省社科通〔2019〕21号

关于开展2019年度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 “十大创新团队”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本科院校（高职院校）社科联、市（州）社科联、学会（协会、研究会）：

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十大创新团队”（以下简称“创新团队”）建设工作是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重要组成部分，已连续开展三批申报和建设工作的，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重要指示精神，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进一步繁荣发展贵州哲学社会科学，省社科联现将2019年度“创新团队”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19年12月5日至30日

二、有关要求

1. “创新团队”带头人原则上具有正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管理能力，在“创新团队”中有较强的影响力和凝聚力。“创新团队”带头人是领导班子成员，评审时可作为优先条件。研究方向和研究能力符合发展需要的中青年学者担任“创新团队”带头人，需要经过两位正高级职称专家推荐，并提供署名推荐材料。

2. “创新团队”成员一般不少于6人、不超过12人，“创新团队”中具有正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应不少于团队成员的三分之二。“创新团队”成员年龄老中青梯次结构合理，研究方向相对集中。鼓励按照“不为所有，但为所用”原则，整合国内外各类社科研究力量组建“创新团队”。

3. “创新团队”应具有较强的整体学术研究基础，熟悉省委省政府发展战略部署，具备较强的应用对策研究能力。“创新团队”带头人应具有一定的基础研究成果，团队研究成果获得过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领导批示，或在全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奖评奖中获奖1次以上，或在“三报一刊”（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求是杂志》）、贵州日报发表过理论文章，或对策建议报告被《贵州咨政》采用过。

4. 重点支持在下列领域具有较高学术研究水平和较强学术转化运用能力的带头人组建并申报“创新团队”。

(1)“大扶贫、大数据、大生态”三大战略行动。(2)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政治、意识形态、经济、社会、科技、外部环境、党的建设等领域的风险）(3)贵州全面小康社会建设与乡村振兴。(4)贵州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民族文化与旅游资源

开发。(5)贵州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法制建设、诚信建设、营商环境、商贸流通、金融发展、供给侧结构改革等）(6)贵州易地扶贫搬迁。(7)贵州教育、科技发展。(8)贵州区域经济发展。(9)贵州农村产业革命。(10)贵州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11)贵州高校思想政治教育。(12)贵州党的建设与基层党组织建设。

5. “创新团队”原则上以各级社科研究机构、高校社科（科研）机构、党政机关研究机构、学会（协会、研究会）及各市（州）社科联为依托。“创新团队”带头人是学会（协会、研究会）负责人的，所在学会（协会、研究会）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财务。

6. 省社科联将组织有关专家，对符合申报条件者进行评审，同时进行考察、公示，确定10个“创新团队”。

7. “创新团队”重在建设，省社科联将紧紧围绕“服务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和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多产出社科成果、多培养社科人才”的目标，进一步加强“创新团队”建设与管理。

8. 已获得过评选命名的“创新团队”，不再参加本次申报。

三、组织领导

1. 收到通知后，请及时向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汇报，及时发动和组织申报。

2. 认真组织填写《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十大创新团队”申请表》，并按照规定提供2019年度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十大创新团队”申报基础材料（主要是指2017-2019年度学术成果及成果转化运用情况），两项材料用A4纸打印，规范

胶装,同时提交。

联系人: 李政飞

联系电话: 85257230 18111815145

微信: LZF13809448469

邮箱: 365731458@qq.com

贵州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19年12月4日

